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BUL2W4H3

关于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2160号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公司”或“济川药业”）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济川药业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济川药业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济川药业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济川药业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济川药业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 国 • 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2020 年 7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42 号文核准，济川药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3,329,853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9.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04,999,983.48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1,227,952.10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83,772,031.38 元。资金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7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 年 10 月，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以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51,772,031.38 元对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进行增资，165,000,000.00 元对济川（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医学”）增资，67,000,000.00 元对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科制药”）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增资后公司将继续持有济川有限、济川医学及东科制药 100%的股份。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加：累计利息收入（含银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减：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金额	减：本年度投入使用金额	结余补充流动资金	期末余额（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38,377.20	13,678.95	75,264.48	11,083.55		65,708.12

注：募集资金期末余额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储蓄余额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余额，期末余额与募集资金净额按照实际投入、结转和利息收入计算的余额的差异系四舍五入尾差。

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金额中包含，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终止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1,187.00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2023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4 月进一步修订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

2020 年 9 月，本公司与江苏泰兴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签署《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济川有限、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济川医学、江苏泰兴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分别签署《济川（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东科制药、江苏泰兴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签署《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7 月，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医学、东科制药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专户，注销其在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原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济川医学、东科制药在江苏泰兴农商银行专户内的剩余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新开设的工商银行泰兴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 年 8 月，公司会同工商银行泰兴支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全资子公司济川医学、东科制药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违反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开户单位	备注
江苏泰兴农商银行	专用存款账户	321025001101000021765 5	2020 年 9 月 30 日	1,385,639,983.68	-	本公司	注 1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1115926029300428638	2020 年 10 月 12 日	1,151,772,031.38	41,978,505.66	济川有限	
江苏泰兴农商银行	专用存款账户	321025001101000021776 2	2020 年 10 月 12 日	165,000,000.00	-	济川医学	注 2
江苏泰兴农商银行	专用存款账户	321025001101000021768 2	2020 年 10 月 12 日	67,000,000.00	-	东科制药	注 2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1115926029300520536			28,429,007.48	东科制药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1115926029300519670			10,088,838.92	济川医学	
合 计					80,496,352.06		

注 1：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尚未支付完毕的发行费用 186.80 万元，扣除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377.20 万元；本公司在江苏泰兴农商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 2022 年 8 月已注销，截至注销日该账户包含由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以及减免的发行费用合计 41.51 万元。项目节余及利息已经转入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泰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1115926029300428638）。

注 2：2022 年 8 月公司注销济川医学、东科制药在江苏泰兴农商银行开立的原募集资金专户，将剩余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新开设的工商银行泰兴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115926029300519670、1115926029300520536）。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此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083.5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1,414.14 万元用于“新产品研发项目”。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2024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序号	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主要用途	是否能独立核算
项目一	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	主要用于小儿豉翘清热颗粒的生产	否
项目二	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	主要用于中药提取及其相应的存储仓库	否
项目三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	主要用于蛋白琥珀酸铁原料药的生产	否
项目四	产品研发项目	主要用于购买研发设备、购买中药生产技术以及后续研发、仿制药研发和一致性评价等	否
项目五	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主要用于公司信息化系统的整体升级改造	否
项目六	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	主要用于布瓦西坦、罗沙司他、马来酸二甲茚定等原料药的生产	否
项目七	新产品研发项目	主要进行创新化学药、创新中成药、改良型创新药的研发	否

（1）项目一中的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用于小儿豉翘清热颗粒的生产，仅承担生产职能，并非完整的会计核算主体，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2）项目二中的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主要用于中药提取及其相应的存储仓库，为公司相关制剂产品的生产提供原料药供应，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3）项目三中的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主要用于蛋白琥珀酸铁原料药的生产，为公司相关制剂产品的生产提供原料药供应，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4）项目四中的产品研发项目主要用于购买研发设备、购买中药生产技术以及后续研发、仿制药研发和一致性评价等，项目实施的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济川医学和东科制药。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5）项目五中的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主要用于公司信息化系统的整体升级改造，打造“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主要的建设内容：在原有信息系统应用的基础上，升级改造形成新一代 ERP 系统，深化协同办公、移动应用的应用广度与深度；新建人力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财务共享服务平台；新建研发管理、质量管理、生产管理的信息化建设平台，实现对产品研发全生命周期和生产全过程的数字化管理；改造原有数字中心、新建异地容灾中心。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6）项目六中的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主要用于布瓦西坦、罗沙司他、马来酸二甲茚定等原料药的生产，为公司相关制剂产品的生产提供原料药供应，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7）项目七中的新产品研发项目主要进行创新化学药、创新中成药、改良型创新药的研发，投资内容包括新产品临床前及临床、中试生产、申请上市等阶段的研发相关投入等。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不能够独立核算。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济川医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本数）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和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济川医学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8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和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对济川有限、济川医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了逐笔公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济川有限尚有 56,000.00 万元闲置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济川医学尚有 1,700.00 万元闲置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本年度对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期限	本年度理财收益（万元）
1	济川有限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62,000.00	1.70%	2023.12.11-2024.6.11	527.00
2	济川医学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0	1.70%	2023.12.11-2024.6.11	25.50
3	济川有限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0619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5%/2.5%/2.70%	2024.6.17-2024.10.14	81.51
4	济川有限	招商银行泰兴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11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J0329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1.65%/2.25%/2.45%	2024.6.17-2024.10.14	23.96
5	济川有限	华安证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137期浮动收益凭证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	2.32%+浮动收益	2024.6.17-2024.10.14	161.10
6	济川有限	申万宏源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1182期收益凭证产品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00	2.1%+浮动收益	2024.6.17-2024.10.14	180.82
7	济川医学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46期B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1.20%-2.39%	2024.6.18-2024.9.18	11.22
8	济川有限	华安证券	7 天期国债逆回购	国债逆回购	58,000.00	1.85%	2024.10.17-2024.10.24	20.52
9	济川有限	华安证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增盈53期浮动收益凭证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	1.50%-3.10%	2024.10.29-2025.3.3	

序号	投资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期限	本年度理财收益（万元）
10	济川有限	华夏银行泰兴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411686	银行理财产品	16,000.00	1.10%/2.49%/2.69%	2024.11.4-2025.5.7	
11	济川有限	杭州银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1333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75%/2.5%/2.7%	2024.11.1-2025.5.5	
12	济川有限	中信建投证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529 期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浮动收益	2024.10.29-2025.10.23	
13	济川有限	海通证券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黄金鲨鱼鳍看涨第 290 号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	(1.75%-6.75%)或 1.8%	2024.10.29-2025.3.3	
14	济川医学	渤海银行泰州分行	渤海银行 WBS2400750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	1.25%-2.55%	2024.11.20-2025.2.18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决定在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报告期内“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当月使用承兑汇票付款的，由公司财务部或子公司财务部制表，注明付款主体、付款单位、付款金额、募集项目、凭证号，于次月 10 日前将款项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等额转入相应公司的其他结算账户。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在拟支付“产品研发项目”“新产品研发项目”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的当天，公司财务部、子公司财务部按照核算的募投项目使用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人员费用金额提出申请，经审批后由募集资金账户按照实际核算金额打款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再由公司基本存款账户进行统一支付。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因外部环境变化，项目现场施工、物料供应以及建设物资运输等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约，导致整个项目推进进度滞后，项目投资进度放缓，经评估预计需要延期才能完成建设。公司本着审慎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在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结合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及市场发展前景，决定将“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及“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延期。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6 月，“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9 月，“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9 月。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2023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将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具体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由于“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募投项目投入较大，建设周期较长。自该项目立项以来，受新冠疫情等外部环境因素影响，主要终端产品的销售额呈现了较大的波动，行业不确定性增加，项目建设进展缓慢。在此期间，公司不断通过增加设备、工艺改造、优化与其他产品共用产能等方式，在低强度投入的基础上，提高了原有中药提取车间的产能，目前能较好地满足该产品的浸膏需求。考虑到行业发展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产能发展规划等，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效益，避免募集资金长期闲置和巨额固定资产投入的浪费，公司将“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终止。后续，公司将根据小儿豉翘清热颗

粒及三拗片的市场销售情况择机推进相关产品干浸膏、流浸膏产能扩大项目的建设，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自筹资金解决项目投入的资金需求。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的募投项目。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21,187.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2023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由于“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募投项目投入较大、建设周期较长，自该项目立项以来，受外部环境影响，主要终端产品的销售额呈现了较大的波动。为满足市场需求，在此期间，公司积极响应政府的号召，严格落实生产规范及安全生产防范措施，加紧作业，优化排产、执行员工轮岗、错峰休假的生产计划，确保最大限度释放产能，并通过不断增加设备、工艺改造、优化与其他产品共用产能等方式，在低强度投入的基础上，提高了原有小儿豉翘清热颗粒的产能，目前小儿豉翘清热颗粒能较好地满足市场的需求。截至目前公司“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的建筑主体建设内容已完成，并于 2024 年 3 月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该项目所属固体六车间已竣工投产，并于 2025 年 2 月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该项目预计新增产能 3.6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能较好应对未来 3 年的市场增长需求。后续，公司将根据小儿豉翘清热颗粒的市场销售情况择机推进小儿豉翘清热颗粒新建产能项目的建设，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自筹资金解决项目投入的资金需求。小儿豉翘清热颗粒的多年临床使用情况表明其疗效显著，安全性高，但此药口感欠佳，为提高儿童用药依从性，济川有限决定对该药剂型进行改良，并于 2023 年 11 月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小儿豉翘清热糖浆《药品注册证书》。公司已根据经营策略制定了小儿豉翘清热糖浆投入生产及上市销售的相关规划，预计小儿豉翘清热糖浆的上市将会对小儿豉翘清热颗粒的销售产生一定的替代。综上，考虑到行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及公司发展规划等，为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并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效益，避免募集资金长期闲置和巨额固定资产投入的浪费，公司经过审慎论证与评估，将“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产品研发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1,414.14 万元用于“新产品研发项目”。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2024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其中，“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2,764.58 万元，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尚需投入募集资金 16,359.71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6,404.87 万元用于“产品研发项目”。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1 日、2021 年 9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募投项目。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21,187.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2023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1,414.14 万元用于“新产品研发项目”。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2024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变更后募投项目仍然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原因详见本报告“三、(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五)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募集）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0 年募集）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募集）

编制单位：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377.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83.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5,365.7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348.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4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	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	47,000.00	（注 1）13,463.06	13,463.06	770.78	13,463.06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	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	21,800.00	(注 2) 613.00	613.00	-	613.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	22,800.00	（注 3）35.42	35.42	-	35.4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产品研发项目	产品研发项目	35,500.00	（注 3）41,904.87	41,904.87	2,638.68	30,953.16	-10,951.71	73.8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经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3,400.00	13,400.00	13,400.00	1,801.58	4,905.59	-8,494.41	36.6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	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		（注 3）16,359.71	16,359.71	4,136.90	13,455.19	-2,904.52	82.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产品研发项目	新产品研发项目		（注 1）31,414.14	31,414.14	1,735.61	1,735.61	-29,678.53	5.5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1,187.00	21,187.00	-	21,187.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40,500.00**	**（注 4）138,377.20**	**138,377.20**	**11,083.55**	**86,348.03**	**-52,029.1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四、（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见四、（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1,414.14 万元用于“新产品研发项目”。

注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的募投项目。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21,187.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3：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将“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其中，“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2,764.58 万元，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尚需投入募集资金 16,359.71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6,404.87 万元用于“产品研发项目”。

注 4：调整数系调减发行费用 2,122.80 万元所致。

注 5：本年度投入金额单项与合计系四舍五入尾差。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0 年募集）

编制单位：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	35.42	35.42	-	35.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产品研发项目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产品研发项目	41,904.87	41,904.87	2,638.68	30,953.16	73.8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7 吨布瓦西坦等 4 个原料药项目	原料六车间建设项目	16,359.71	16,359.71	4,136.90	13,455.19	82.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	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	613.00	613.00	-	613.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中药提取车间五项目	21,187.00	21,187.00	-	21,187.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	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	13,463.06	13,463.06	770.78	13,463.0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新产品研发项目	年产 7.2 亿袋小儿豉翘清热颗粒项目	31,414.14	31,414.14	1,735.61	1,735.61	5.5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4,977.20**	**124,977.20**	**9,281.97**	**81,442.4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四、（三）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四、（二）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副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50214007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宋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林雯英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82-02-05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820205484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3100000623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0 年 08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林雯英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1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Full name 张亦旭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1-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1198911101533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144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6 月 24 日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9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SHANGHAI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